

瑜伽師地論卷第五十六 攝決擇分中五識身相應地意地之六

問：諸蘊分位有幾種？答：有多種。謂得、無想定等心不相應行，廣說如前。 問：依何分位建立得？此復幾種？ 答：依因、自在、現行分位建立得。 此復三種。謂種子成就、自在成就、現行成就。 問：依何分位建立無想定、滅盡定及無想天？此三各有幾種？ 答：依已離遍淨貪，未離上貪，出離想作意爲先名滅分位，建立無想定。 此復三種。

自性者，唯是善。 補特伽羅者，在異生相續。

起者，先於此起，後於色界第四靜慮當受彼果。 依已離無所有處貪，止息想作意爲先名滅分位，建立滅盡定。 此復三種。

自性者，唯是善。 補特伽羅者，在聖相續，通學無學。

起者，先於此起，後於色界重現在前，託色所依方現前故。此據未建立阿賴耶識教。 若已建立，於一切處皆得現前。 依已生無想有情天中名滅分位，建立無想。 此亦三種。

自性者，無覆無記。 補特伽羅者，唯異生性，彼非諸聖者。

起者，謂能引發無想定思，能感彼異熟果；後想生已，是諸有情便從彼沒。 問：依何分位建立命根？此復幾種？ 答：依業所引異熟住

時決定分位，建立命根。 此復三種。謂定不定故，愛非愛故，歲劫

數等所安立故。 問：依何分位建立衆同分？此復幾種？ 答：依諸

有情相似分位，立衆同分。 此復三種。所謂種類同分、自性同分、

工巧業處養命同分。 問：依何分位建立生？此復幾種？ 答：依現在分位，建立生。 此復三種。所謂剎那生、相續生、分位生。 問：依何分位建立老？此復幾種？ 答：依前後分位，建立老。 此復三種。謂異性老、轉變老、受用老。 問：依何分位建立住？此復幾種？ 答：即依生分位，建立住。 此復三種。謂剎那住、相續住、立制住。 問：依何分位建立無常？此復幾種？ 答：依生已壞滅分位，建立無常。 此復三種。謂壞滅無常、轉變無常、別離無常。 問：依何分位建立名身？此復幾種？ 答：依假言說分位，建立名身。 此復三種。謂假設名身、實物名身、世所共了不了名身。 如名身，句身、文身，當知亦爾。 此中差別者，謂標句、釋句、音所攝、字所攝。

問：依何分位建立異生性？此復幾種？ 答：依未生起一切出世聖法分位，建立異生性。 此復三種。謂欲界繫、色界繫、無色界繫。 問：依何分位建立流轉？此復幾種？ 答：依因果相續分位，建立流轉。 此復三種。謂剎那展轉流轉、生展轉流轉、染汙清淨展轉流轉。 問：依何分位建立定異？此復幾種。 答：依法別相分位，建立定異。 此復三種。謂相定異、因定異、果定異。 問：依何分位建立相應？此復幾種？ 答：依因果相稱分位，建立相應。 此復三種。謂和合相應、方便相應、稱可道理所作相應。 問：依何分位建立勢速？此復幾種。 答：依迅疾流轉分位，建立勢速。 此復三種。謂諸行勢速、士用勢速、神通勢速。 問：依何分位建立次第？此復幾種？ 答：

依一一行流轉分位，建立次第。 此復三種。謂剎那流轉次第、內身

流轉次第、成立所作流轉次第。 問：依何分位建立時？此復幾種？

答：依行相續不斷分位，建立時。 此復三種。謂去、來、今。 問：

依何分位建立方？此復幾種？ 答：依所攝受諸色分位，建立方。 此

復三種。謂上、下、傍。 問：依何分位建立數？此復幾種？ 答：

依法齊量表了分位，建立數。 此復三種。謂一數、二數、多數。 問：

依何分位建立和合？此復幾種？ 答：依所作支無闕分位，建立和合。

此復三種。謂集會和合、一義和合、圓滿和合。 問：依何分位建立

不和合？此復幾種？ 答：與和合相違，應知不和合若分位、若差別。

問：於諸蘊中，何義、幾蘊是有色？ 答：即以此性還說此性，色自性

義是有色義。一蘊是有色。問：何義、幾蘊是有見？答：眼所行義。一蘊一分是有見。問：何義、幾蘊是有對？答：展轉相觸據處所義及麤大義，是有對義。

麤大義者，當知遠離三種微細。此三微細，如前應知。一蘊一分是有對。問：何義、幾蘊是有漏？答：麤重所隨，非彼對治煩惱所生義。一切一分是有漏。

復有有漏義，謂若是處煩惱能生四種過失，是有漏義。何等名爲四種過失？一、不寂靜過失，二、內外變異過失，三、發起惡行過失，四、攝受因過失。當知初過失，纏現行所作；第二過失，諸煩惱事隨逐煩惱所作；第三過失，煩惱因緣所作；第四過失，引發後有所作。

問：何義、幾蘊是有爲？答：從因已生及應生義。一切是有爲。 問：  
何義、幾蘊是有諍？答：多隨瞋恚自在轉義。一切一分是有諍。 問：  
何義、幾蘊是有愛味？答：多隨愛見自在轉義。一切一分是有愛味。  
問：何義、幾蘊是依耽嗜？答：多隨欲貪自在轉義。一切一分是依耽  
嗜。 問：何義、幾蘊是世間？答：戲論依義。一切一分是世間。 問：  
何義、幾蘊是墮界？答：三界所攝世間義。一切一分是墮界。 問：  
何義、幾蘊是過去？答：已受用因果義。一切是過去。 問：何義、  
幾蘊是未來？答：未受用因果義。一切是未來。 問：何義、幾蘊是  
現在？答：已受用因義及未受用果義。一切是現在。 問：何義、幾  
蘊是內？答：六處并屬彼義。一蘊一分、四蘊全是內。 問：何義、

幾蘊是外？答：內相違義。一蘊一分是外。問：何義、幾蘊是麤？  
答：不光潔積聚相增長義。一切一分是麤。問：何義、幾蘊是細？  
答：麤相違義。一切一分是細。問：何義、幾蘊是劣？答：無常、  
苦、不淨、染汙義。一切一分是劣。問：何義、幾蘊是妙？答：劣  
相違義。一切一分是妙。問：何義、幾蘊是遠？答：處所、去來、  
時、方隔越義。一切一分是遠。問：何義、幾蘊是近？答：遠相違  
義。一切一分是近。問：何義、幾蘊是欲界繫？答：於此間生，未  
得對治；或得已出，三時現行義。一切一分是欲界繫。問：何義、  
幾蘊是色界繫？答：已得色界繫對治，若入彼定；或復生彼，未得上  
對治；或得已出，三時現行義。一切一分是色界繫。問：何義、幾



蘊是無色界繫？答：已得無色界繫對治，若入彼定；或復生彼，未得上對治；或得已出，三時現行義。一切一分是無色界繫。

復有差別。謂輕安俱三摩地及彼眷屬并彼果法所不攝義，是欲界繫。屬色煩惱、與彼相違所攝義，是色界繫。

離色煩惱、彼所攝義，當知是無色界繫。問：何義、幾蘊是善？答：能感當來樂果報義，及煩惱苦永斷對治義。一切一分是善。問：何義、幾蘊是不善？答：能感當來苦果報義，及能發起諸惡行義。一切一分是不善。問：何義、幾蘊是無記？答：彼俱相違義。一切一分是無記。

復有差別。謂離過失義，及過失功德對治隨順義，是善；與此相違

義，是不善；彼俱相違義，是無記。問：何義、幾蘊是學？答：學方便善義。一切一分是學。問：何義、幾蘊是無學？答：學究竟善義。一切一分是無學。問：何義、幾蘊是非學非無學？答：離前二種所有善、染汙、無記法義。一切一分是非學非無學。問：何義、幾蘊是見所斷？答：現觀智諦現觀所應斷義。一切一分是見所斷。

問：何義、幾蘊是修所斷？答：從現觀後修道所斷義。一切一分是修所斷。問：何義、幾蘊是無斷？答：一切染汙永斷對治義及已斷義。一切一分是無斷。問：何義、幾蘊是無色等？答：如前所說色等相違義，當知是無色等義。如是等類，應當分別諸蘊差別。問：如說積聚義是蘊義，何等名爲積聚義耶？答：種種所召體義、更互和雜

轉義、一類總略義、增益損減義，是積聚義。問：何緣色蘊說名爲色？答：於彼彼方所種植增長義及變礙義，故名爲色。此變礙義，復有二種。一、手等所觸便變壞義，二、方處差別種種相義。問：何緣四無色蘊總說名名？答：順趣種種所緣境義，依言說名分別種種所緣境義，故說爲名。問：諸蘊誰所攝？爲何義故建立攝耶？答：自性所攝，非他性。爲遍了知種種自類，是故建立。問：諸法誰相應？爲何義故建立相應？答：他性相應，非自性。爲遍了知依自性清淨心，有染不染法若增若減，是故建立。

有一沙門、若婆羅門，欲令名中唯心實有，非諸心法。此不應理。何以故？且說諸蘊有五種性不成就故。又若彼計分位別故有五性者，

分位別計，亦有過失。何以故？是諸分位展轉相望，作用差別若有若無，皆成失故。若言有者，由相異故，便應有異實物體性；若言無者，計分位別則爲唐捐。又不應謂如六識身分位差別。何以故？由六識身所依、所緣有差別故。是諸分位一處可得，故不應理。若謂轉變，亦不應理。何以故？於有色物可轉變故，得有分位前後差別，非於無色有如乳、酪、生酥等異。又心因緣無差別故，行別分位不應道理。於一剎那，必不可得差別因緣，令彼分位而有差別。是故汝計分位差別，不應道理。又違教故，唯心實有，不應道理。違何等教？謂如經言：貪瞋癡等惱染其心，令不解脫。問：此中何所相違？答：若唯有心，二不俱有，是即貪等應不依識。若汝

復謂以識爲先，亦不應理。無差別過，前已說故。又復經言：三和合與觸俱生受、想、思等。又餘經說：如是諸法恆共和合，非不和合；不可說言如是諸法而可分析，令別殊異。又佛世尊爲欲成立此和合義，說燈明喻。是故不可離彼俱生而說和合。

雖復經言：如是六界，說名士夫。然密意說，故無過失。問：此中有何密意？答：唯欲顯說色、動、心法最勝所依，當知是名此經密意。復有違彼聖教可得。何等聖教？謂世尊言：乳、酪、生酥三譬喻故。或有處所，麤四大種以之爲我；或有處所，有色意生；或有處所，無色想生。如是經意，豈唯大種、或唯有心、唯有想耶？是故當知，如是等經皆有密意。故名所攝四無色蘊，心與心所更互相應，

道理成就。

中嗚柁南曰：

五種性不成 分位差過失 因緣無別故 與聖教相違 如是已決擇

蘊事善巧。界事善巧今當決擇。 問：何等是眼界？答：若眼未斷，

或復斷已命根攝受。 如眼界，乃至意識界及法界一分，當知亦爾。

問：何等是色界？答：若色根增上所生，若彼於此爲增上，是名色界。

如色界，乃至觸界，當知亦爾。 問：此十八界，幾是實有？幾是假

有？ 答：實有者，或十七、或十二。

六爲一故，一爲六故。 此約世俗安立道理。 問：若有眼亦眼界耶？

設有眼界亦眼耶？ 答：應作四句。 或有眼非眼界，謂阿羅漢最後

眼。是名初句。或有眼界非眼，謂生有色界，若眼未生，或生已失，或不得眼，或眼無間滅；若諸異生生無色界。是第二句。或有眼界亦眼界，謂除爾所相。是第三句。或有無眼亦無眼界，謂阿羅漢眼已失壞，或不生眼，若生無色界，或於無餘依涅槃界已般涅槃。是第四句。如眼界，一切內界隨其所應，當知亦爾。身界應分別，謂無先來不生身者。餘隨所應，當具宣說。於四外界，隨其所應，亦當具說。若聲、聲界，正宣擊時當言俱有；若不宣擊，當言隨逐餘界，唯界、非聲。問：此十八界，幾是同分？幾彼同分？答：有識眼界，名爲同分；所餘眼界，名彼同分。如眼界，乃至身界亦爾。唯根所攝內諸界中，思量同分及彼同分；非於色等外諸界

中。當知法界諸有所緣，如心界說；諸無所緣，如色等說。問：幾界合而能取？幾界不合能取？答：六，合能取；四，不合能取；五及一少分，非能取；一界，若合不合，二俱能取。問：幾唯所取、非能取？幾亦所取、亦能取耶？答：一切皆所取。謂五及一少分，唯所取；十二及一少分，亦是能取。問：幾由助伴故能取？幾獨能取耶？答：十及一少分，由助伴故能取；一及一少分，獨能取。問：幾唯欲界繫？答：四。問：幾唯色界繫？答：無。問：幾唯無色界繫？答：亦無。問：幾唯欲色界繫？答：十一。問：幾唯色無色界繫？答：無。問：幾通三界繫？答：三。問：幾執受？幾非執受？答：五執受，五執受、非執受，所餘一向非執受。何以故？



以離於彼，餘能執受執受於彼不可得故。云何種種界？謂即十八界展轉異相性。云何非一界？謂即彼諸界無量有情種種差別所依住性。云何無量界？謂總彼二名無量界。如佛世尊，於惡叉聚喻中說：我於諸界，終不宣說界有邊際。

中喞柁南曰：

何等實有性 四句與同分 取界執受非 種種等非一 問：何等是界義？答：因義、種子義、本性義、種性義、微細義、任持義是界義。問：以何義故，涅槃、虛空亦說名界？答：由彼能持苦不生義，持身眼等運動用義。 問：爲顯何義建立界耶？答：爲顯因緣義及顯根境受用義。 問：此十八界由誰分別？ 答：若略說當知由六種。 一、

法界。謂眼等法有眼等界。 二、淨界。謂住種性補特伽羅所有諸界。  
三、本性界。謂即如所說十八界，無始時來，於後後生其性成就；及  
住種性、不住種性補特伽羅，無始時來，涅槃、非涅槃法其性成就。  
四、熏習界。謂即此諸界，淨不淨法先所熏習，於生死中得勝劣生涅槃  
因性。

五、已與果界。謂即此諸界，感果已滅。

六、未與果界。謂即此諸界，未感得果，或滅、未滅。 如是略說諸  
界有六種；若廣說者，其數無量。 問：此十八界，幾有色？幾無色？  
乃至幾無斷耶？答：如前所說相應隨順建立。 問：如說眼見諸色乃  
至意了諸法，此爲眼等是見者乃至是了者耶？爲彼識耶？ 答：約勝

義道理，非是眼等，亦非彼識。何以故？諸法自性衆緣生故，剎那滅故，無作用故。

約世俗道理，眼等最勝，故可於彼立見者等。何以故？若有眼等諸根，識決定生。無所闕滅，或有識流；非眼等根若闕不闕，俱可得故。

此中實義，唯於見等說見者等。問：此十八界，幾種次第宣說因緣？

此復何等？答：略有二種。一、三種次第宣說因緣，二、六種次第

宣說因緣。云何三種次第宣說因緣？謂所依、境界、俱依差別故。

所以者何？由識與根同一處義，故說名依；境界是所緣義，故亦名

依。云何六種次第宣說因緣？謂彼所行衆多差別數數行故，先說

眼等。是初因緣。又隨世間俗事轉故，說彼次第。由諸世間先互

相見，次相慰問，次設飲食，次過晝分夜分現前，敷設種種軟妙臥具  
氈蓐被枕，觸習侍女。是第二因緣。又喜樂差別爲依止故，次第  
宣說。是第三因緣。又嚴飾差別所攝受故，次第宣說。

諸受欲者，必以安繕那等先莊眉眼，次以耳璫、耳輪等莊嚴其耳，非  
於餘根。如是嚴飾，是第四因緣。又依作業、飲食、習欲等事，

次第宣說。由諸衆生皆先依止身語二業若淨不淨方便勤求，次食段  
食；既飽醉已，習近諸欲。是第五因緣。又由作業差別攝受故，

次第宣說。所以者何？由眼能見種種諸色；往還無失；威儀不亂；  
記識他身曾見不見及怨親中；了悟方所，宣示於他，起想言說；衆  
舞樂角力戲等，廣受種種世間喜樂，長養依身。如是等類，有無量

種眼界作業。由耳能聞種種音聲，因此了悟善說、惡說種種義理，起諸言論；因聞種種微妙樂音，廣受種種世間喜樂，長養依身。如是等類耳界作業，比前狹劣。

鼻界能 種種諸香，尋香而往，受諸喜樂，長養依身。如是等類鼻界作業，方前狹劣。

舌界能嘗種種諸味，受諸喜樂，長養依身。如是等類舌界作業，方前狹劣。

身界能觸種種所觸，受諸喜樂，雖能長養依身，然彼樂具，或於一時復爲損害。如是等類身界作業，最爲狹劣。是名第六次第宣說因緣。於此眼等六種因緣差別中，意遍行故，最後宣說。爲攝如

是次第因緣，中嗚柁南曰：

衆多順世俗 喜樂與莊嚴 隨二種作業 故次第宣說

復次，此十八界，當知能攝一切經中所說餘界。 問：生色界者，已於境界而得離欲，何緣復生鼻、舌兩界？ 答：爲令所依身端嚴故。

又色界中，於此二種未離欲故。 問：生第二靜慮或生上地，若有尋有伺眼等識現在前，云何此地無尋無伺？若不現前，云何於彼有色諸根而能領受彼地境界？ 答：由有尋有伺諸識種子隨逐無尋無伺三摩地故，從彼起已，此得現前。又此起已，識現行時，復爲無尋無伺三摩地種子之所隨逐，是故此地非是一向無尋無伺。 由彼有情於諸尋伺以性離欲而離欲故，彼地雖名無尋無伺，此復現行，亦無過失。 問：

何緣眼界、耳界、鼻界各生二分，非餘？答：爲令依止得端嚴故。問：眼、耳與鼻諸識生時，爲依二分，當言一耶？當言二耶？答：當言唯一。何以故？若彼一分無障不壞，識明了生；若彼有障，或復失壞，識不明了生故。又識非色故，無有如色由方所別成二分義。

問：眼與眼識若是因果，云何俱有？若俱有者，云何得成因果兩性？

答：識依眼生，非如種芽因果道理。何以故？眼與眼識，非正生因，唯建立因。是故此二俱時而有，因果性成。

猶如燈焰光明道理。如眼與眼識，耳、鼻、舌、身與彼諸識，當知亦爾。若異此者，雖有自種，無所依故，眼等諸識應不得生。問：若於欲界或生或長，當言眼界決定轉耶？答：此非一向。如眼界，

耳、鼻、舌界及彼識界，當知亦爾。

身界決定轉。如是身識界，意界，法界，意識界，色、聲、香、味、

觸界亦爾。問：若於色界或生或長，當言眼界決定轉耶？答：決定

轉。如眼界，如是耳、鼻、舌、身界，眼、耳、身識界亦爾。除

香、味界及彼識界，餘一切界亦決定轉。於無色界或生或長，除意

界、法界、意識界，餘定不轉，唯除自在所獲諸色。當知三界於彼

定轉。界事善巧，如蘊善巧，亦應宣說唵柁南頌。如界善巧，

處事善巧唵柁南頌，當知亦爾。云何眼處？謂若眼，已得不捨，

於無間體非斷滅法。如眼處相，餘處自性，當知亦爾。問：處、

觸處，何差別？答：處如前說。



觸處者，謂與觸俱，或能無間引發諸觸、隨順於觸所有諸處。問：  
若眼亦處耶？設處亦眼耶？答：有眼非處；謂若眼，已得不捨，然  
是無間斷滅之法。

有處非眼；謂所餘處安住處相。

有亦眼亦處；謂若眼，已得不捨，亦非無間斷滅之法。

有非眼非處；謂若眼，不得，或得已捨，及餘耳等不住處相。問：

若處亦觸處耶？設觸處亦處耶？答：諸觸處必是處，有處非觸處。

謂眼等不與觸合，亦復不能引無間觸，然非無間斷滅之法。若於色

界或生或長所有鼻、舌，若生無想有情天中所有諸根，於一切時當知  
必定非處。問：處名何義？爲顯何義建立處耶？答：諸心心所生

長門義、緣義、方便義、和合性義、所依止義、居住處義，是名處義。爲欲顯示等無間、所緣、增上三種緣義，故建立處。廣分別處及次第，隨其所應，如界當知。又世尊言：有八勝處。廣說如經。如是十遍處。又有四處，謂空無邊處等。又有二處，謂無想處、非想非非想處。如是等法處名說者，如所說相，隨其所應，當知皆在十二處攝。又處依止，如界應知。

復次，云何名緣生法？謂無主宰、無有作者、無有受者、無自作用，不得自在，從因而生，託衆緣轉，本無而有，有已散滅。唯法所顯、唯法能潤、唯法所潤，墮在相續，如是等相名緣生法。當知此中，因名緣起，果名緣生。此無明隨眠不斷有故，彼無明纏有；此無明

纏生故，彼諸行轉。如是諸行種子不斷故，諸行得生；諸行生故，得有識轉。如是所餘諸緣起支流轉道理，如其所應，當知亦爾。當知有、生及老死支，是假有法；所餘有支，是實有法。

復由五相建立緣起差別。何等爲五？一、衆苦引因依處，二、衆苦生因依處，三、衆苦引因，四、衆苦生因，五、衆苦生起。

衆苦引因依處者，謂於現法中，名色爲緣六處生起，不斷不知。此爲所緣及依處故，一切愚夫於內自體愚癡生起，是名無明。無明緣故，次後諸行，乃至後時有觸緣受。此中六處，名無明等引因依處。

衆苦生因依處者，謂諸愚夫觸爲緣故，於現法中諸受生起；此爲依處，於外境界發起諸愛；由愛爲緣，次後有取；取爲緣故，次後有有。如

是愛等三種生因，用觸緣受爲所依處。

衆苦引因者，謂無明緣行，乃至觸緣受。現法中識，爲福非福及不

動業之所熏習，後後種子之所隨逐，能引當來餘身識等生、老死苦，是故說此爲彼引因。

衆苦生因者，謂受緣愛、愛緣取、取緣有，是名當來衆苦生因。即先所作業爲煩惱攝受，未來世生將現前故，當知名有。

衆苦生起者，謂有緣生、生緣老死，如是名爲衆苦生起。即識、名色、六處、觸、受先種子性，隨所依時，曾得衆苦引因之名；今已與果，名生、老死，復得苦名。

復次，當知無明智所對治，別有心法，覆蔽爲性。非唯明無，亦非邪

智。何以故？若彼無明唯明無者，應不可立軟中上品。由無性法，都無軟中上品異故。又不可立無明隨眠與纏差別。由無性法，於一切時其相相似，現行、隨縛不可建立。又異生心善、染、無記，於一切處常離慧明；若此無性是無明者，應一切心皆成染汙。又無性法非有爲攝、非無爲攝；既非有爲、無爲所攝，不能爲染，亦不爲淨。又於離明心相續中，應一切時明不得起。又不應說無明滅故，明得生起。所以者何？無有無法而可滅故。若唯邪智是無明者，爲除慧明所攝諸智，餘一切智皆邪智耶？爲唯染汙邪執性智是邪智耶？爲諸煩惱相應邪智是邪智耶？若言初智是邪智者，一切異生相續中智皆應邪智；若善、若無記，此不應道理。若唯染汙邪

執性智是邪智者，唯應五見薩迦耶等名染性智。此中如實不了行相，是名無明。由有如實不了行故，邪執事相，是名爲見。謂薩迦耶見，由無明力，執我我所；如是餘見，各於自事邪執行轉。然彼諸見不離愚癡。由癡與見行相各別，是故此五染汙性智名爲無明，不應道理。又若無明與諸見相無差別者，世尊不應七隨眠中，於無明外立見隨眠。又佛世尊曾無一處於諸見上示無明名。若諸煩惱相應邪智是無明者，薩迦耶等五種邪見智爲自性，無二智體俱有、相應，是則諸見應與無明常不相應。又若貪等煩惱力故，令相應智成愚癡性；即應貪等增上力故，得有愚癡；非癡增上、癡爲導首，故有貪等一切煩惱。又應可說：如餘煩惱相應之慧，由相應故，得成染

汗，非彼自性。非愚癡體可成癡性。又如諸餘煩惱相應，非煩惱性諸心心所。是故當知，別有無明是心所性，與心相應。如世尊言：行有三種，謂身行、語行、意行。當知此中，入出息風，名爲身行。風爲導首，身業轉故。

身所作業，亦名身行。由愚癡者先起隨順身業風已，然後方起染汗身業。如入出息能起身業，故名身行；如是尋、伺與諸語業俱名語行，受、想與意業俱名意行。如是一切總說身行、語行、意行。

諸有隨生何界、何地，當知有支即此所攝。

復次，十二支中，二業所攝，謂行及有。

三煩惱攝，謂無明、愛、取。當知所餘，皆事所攝。又二業中，

初是引業所攝，謂行；後是生業所攝，謂有。

三煩惱中，一能發起引業，謂無明；二能發起生業，謂愛、取。餘

事所攝支中，二是未來苦支所攝，謂生、老死。

五是未來苦因所攝，謂現法中，從行緣識，乃至觸緣受。又即五支

亦是現在苦支所攝。由先世因，今得生起果異熟攝，謂識、名色、六處、觸、受。又現在果所攝五支，及未來果所攝二支，總名果所攝

緣起；當知餘支，是因所攝緣起。

復次，無知，略於五處爲能生因。一、能生疑，二、能生愛，三、能生非處信，四、能生見，五、能生增上慢。於前際等所有無知，是

能生疑。謂如是疑：我於過去爲曾有耶？爲曾無耶？如是等疑於三



世轉，如經廣說。

過去名前際，未來名後際，現在名前後際。

待過去世是後際，待未來世是前際故。 若疑過去，當知此疑前際無

知所生。 若疑未來，當知此疑後際無知所生。 若於內疑惑此誰

所有？我爲是誰？今此有情從何而來？於此沒已當往何所？當知此疑

是前後際無知所生。 又於內無知、於外無知、於內外無知，當知能

生內外等愛，及後有愛、喜貪俱行愛、彼彼喜樂愛。 又若於業無知、

於異熟無知、於業異熟無知，是諸有情由於業自造無知爲緣故，於魯

達羅天、毗瑟笈天、世主天等非正處中，生妄勝解，歸依、敬信。 又

若於佛等無知，乃至於道無知，當知能生諸見。 所以者何？ 由於

三寶及四諦中不正通達故，乃至能生六十二見；及起如是見，立如是論；無施、無愛，乃至廣說所有邪見。又若於因無知、於因所生法善不善等無知，廣如經說。由此無知故，於往善趣道、往善趣方便中，生增上慢。所以者何？由於善不善等法、愛非愛果不如實知故，於自餓、投火、墜高巖等非方便中起方便想，行如是事，以求生天。又於六觸處中所有無知，於不如實通達得沙門果中起增上慢。所以者何？由實無有於六觸處如實通達智而生增上慢故。當知此中，若生天方便增上慢，若沙門果增上慢，總合此二名增上慢。如是無明能生五種雜染。謂疑雜染、愛雜染、信解雜染、見雜染、增上慢雜染。由疑雜染所雜染故，一切愚夫獲得疑惑，信順於他引趣異路，於現法

中，多受苦惱不安隱住。由愛雜染所雜染故，引生後有生老病等一切大苦。由信解雜染所雜染故，或謂無因，或計自在天等不平等因謂爲正因，撥無一切土用而住。由見雜染所雜染故，隨意造作一切惡行，能感當來諸惡趣苦。由增上慢雜染所雜染故，令士夫用異果、無果。

復次，緣起善巧，如本地分已廣分別；所餘緣起善巧決擇，文不復現。